

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青总办〔2020〕53号

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 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

各市（州）总工会、省级各产业工会、省总各直属工会，省总机关各部室、干校、康复医院：

为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把省委、全总要求落到实处，现就全省工会系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工作通知如下。

一、深入学习领会，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

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是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胜利闭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即将开启之际召开的一次盛会。习近平总书记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充分肯定了我国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作出的巨大贡献，高度评价了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崇高精神，强调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要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充分发挥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主力军作用，努力建设高素质劳动大军，切实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劳动者合法权益，对新时代坚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方针、加强和改进党对工会工作的领导、支持工会组织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发挥作用提出了明确要求。讲话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深刻的理论意义和鲜明的实践意义。各级工会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坚持带头示范、以上率下，将其作为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作为工会干部学习培训的重点内容和必修课，带动广大工会干部学习领会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加强转化、多出成果，使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实践中展现出更强大、更有说服力的真理力量。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与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三届八次全会精神紧密结合起

来，引领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争做听党话跟党走的排头兵，争做建新功立伟业的主力军，争做本领高能力强的奋斗者，争做讲团结促和谐的带头人，为新青海建设凝聚智慧和力量。

二、广泛宣传宣讲，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热潮

以职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通俗易懂的语言讲清楚全国劳模大会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意义，讲清楚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做出的突出贡献，讲清楚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在开启新征程中肩负的时代重任，讲清楚工会组织在实现“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中的使命担当。

一要深化“中国梦·劳动美”主题宣传教育。加大对劳模先进人物的宣传力度，团结带领广大职工以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为榜样，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让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二要做实做强做优理论“八进”工作。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车间、进学校、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组织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在本地区、本行业、本单位开展宣讲活动，引领广大职工学先进赶先进，崇尚劳动、见贤思齐。

三要充分发挥工会干部学校作用。举办专题培训班，把学习讲话精神纳入工会干部培训的必修课程，将讲话精神的核心理念、深刻内涵写入干部培训教材，作为今后培训的主要课程，

推动讲话精神在全省工会干部培训中实现全覆盖。**四要发挥媒体阵地作用。**充分利用《青海工运》、门户网站、职工书屋、工人文化宫以及“两微一端”等媒体。通过开设专题专栏、系列评论、直播互动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有特色、接地气、入人心的宣传宣讲活动。

三、结合工作实际，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落到实处

一要关心关爱劳模。要全面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充分尊重职工群众的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推动形成劳动光荣、知识崇高、人才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新风。要扎实开展省“五一”劳动奖状奖章评选、青海高原“工人先锋号”创建。要健全完善劳模服务和管理等工作机制，做好劳模疗休养工作，提高劳模“三金”绩效，开展“两节”走访慰问，营造学习劳模、争当劳模、崇尚劳模的良好氛围。**二要深化建功立业。**认真谋划“十四五”工运事业重点工作，主动融入全省中心大局。要大力弘扬“爱岗敬业、争创一流，刻苦钻研、精益求精，艰苦奋斗、锐意创新，淡泊名利、甘于奉献”的新时期劳模精神和工人阶级伟大品格，立足生态保护、重大项目、重点领域、重点产业，广泛深入持久开展群众性劳动技能竞赛，着力推动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向非公经济和新产业、新业态、新组织拓展，最大限度提升职工的参与率和受益度。要增强创新意识、培养创新思

维，深化“五比一创”活动、“六型班组”建设，进一步提升技术革新、技术协作、技术攻关、网上练兵、名师带徒、“五小活动”的实效性，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在推进“一优两高”、建设“五个示范省”、培育“四种经济形态”中发挥主力军作用。

三要强化维权服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保障广大职工群众的合法权益，积极参与立法，严格按照《民法典》《工会法》《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做到依法建会、依法管会、依法履职、依法维权。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切实保障职工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加强企业集体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建设，推动集体协商固本强基、提质增效，把工会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引导职工群众依法表达利益诉求，切实把“五个坚决”落到实处。完善帮扶工作机制，做好送温暖、安全生产、农民工工资清欠等工作。推进“八大群体”建会入会，扩大工作覆盖和组织覆盖。健全联系广泛、服务职工的工作体系，加强工会干部队伍建设，打造职工最可信赖的知心人、贴心人、“娘家人”。

四要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紧紧围绕中央、省委关于全面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重大要求，按照“政治上保证、制度上落实、素质上提高、权益上维护”的总体思路，聚力落实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引领、建功立业新时代、农民工转型升级、技能素质教育培训、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工作，突出培养知识型、创新型、

技能型、复合型人才队伍，培育造就更多劳动模范和工匠人才。

四、加强组织领导，把学习宣传贯彻工作不断引向深入

各级工会要结合工作实际，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强化学习培训，深化调研宣讲，广泛宣传引导，全面抓好落实。坚持知行合一、真抓实干、学以致用，找准学习重要讲话精神和推动工会工作的结合点和切入点，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宣传贯彻有部署、有措施、有落实。加强督促指导，把学习宣传贯彻工作与推动工会当前重点工作结合起来，与谋划今后一个时期的目标任务结合起来，努力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到工会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及时了解各级工会学习宣传贯彻情况，总结典型经验，解决实际问题，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更加坚定的理想信念、更加自觉的实际行动、更加实在的工作成效。

各市（州）总工会、省级各产业工会、省总各直属工会将学习宣传贯彻情况及时报省总工会。

